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减持计划实施前,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惠发 食品")股东惠希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6,294,97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72%。 上述股份为惠希平先生继承取得,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6日披露的 《惠发食品关于股份继承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55)。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2025年11月24日收到惠希平先生出具的《减持计划告知函》,惠希 平先生因自身资金需求,计划自本公告披露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 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2,423,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占其所持有股 份总数的 14.87%; 计划自本公告披露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大宗交 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4,847,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0%,占其所持有股份总数 的 29.75%。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 股份变动事项,应对本次减持股份数量相应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惠希平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		
持股数量	16, 294, 971股		
持股比例	6. 72%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继承取得: 16, 294, 971股		

注:上述股份为惠希平先生继承取得,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披露的《惠 发食品关于股份继承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55)。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山东惠发投资有限			惠发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惠增玉
	公司(以下简称"惠	69, 507, 573	28. 68%	为惠发投资的控股股东并担任法
第一组	发投资")			定代表人、董事长,惠希平先生与
	惠增玉	50, 884, 963	20. 99%	惠增玉先生为父子关系。
	合计	120, 392, 536	49. 67%	_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惠希平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 7,271,400 股		
计划减持比例	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 3.00%		
试技士子及对应 对技数具	集中竞价减持, 不超过: 2, 423, 800 股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 4,847,600 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2月17日~2026年3月17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继承取得		
拟减持原因	自身资金需要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

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自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 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价 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均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或者上市 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如果公司在该期限内存在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 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收盘价进行相应调整)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的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 本人直接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如因自身资金需求、实现投资收益、公司股票价格波动等原因,在不违反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前提下依法减持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称"老股");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合计减持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老股数量的10%;可通过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减持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人直接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如因自身资金需求、实现投资收益、公司股票价格波动等原因,在不违反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前提下依法减持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称"老股");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合计减持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老股数量的10%;可通过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减持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 ₹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惠希平先生减持股份计划的后续实施情况,并督促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 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惠希平先生本次减持或将根据市场、公司股价以及有关规则所允许的可交易 窗口期间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因此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 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本次减持系股东的正常行为,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股份減持将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 ——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过程中的相关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5日